

证券代码：605337

证券简称：李子园

公告编号：2025-083

转债代码：111014

转债简称：李子转债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李子园”）于2025年12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金函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金函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金函辉先生已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海证券交易所2025年第6期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并完成线上自测，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金函辉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具备担任董事会秘书所必备的财务、管理、法律等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

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将金函辉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提交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函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对任职资格的规定。

金函辉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79-82881528

传真: 0579-82886528

电子信箱: zqswb@liziyuan.com

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丹溪东路 1016 号李子园科创大楼

特此公告。

浙江李子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3 日

附件:

金函辉先生简历

金函辉先生: 中国国籍, 硕士研究生学历, 具备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非执业律师和税务师等执业资质。曾任职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 并担任投资银行委员会资深业务总监。2025年9月入职李子园。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金函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亦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